

农 業 經 济 学 講 义

[初 稿]

上 册

中 国 人 民 大 学

农 業 經 济 学 講 义

〔初 稿〕

上 册

中国人民大学农業經濟教研室編著

中 国 人 民 大 学

【1957年·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	1—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农业体系	1
第二节 农业经济学的对象和任务	3
第二章 社会主义农业在苏联的胜利和发展	7—35
第一节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与土地问题的解决	7
第二节 列宁的合作社计划及其实现	11
第三节 在集体农庄制度胜利的基础上社会主义农业的发展和高涨	23
第三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土地改革	36—59
第一节 旧中国的土地制度	36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的土地政策及其实现	47
第四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	60—94
第一节 中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必然性	60
第二节 中国农民从生产上逐步联合起来的道路	70
第三节 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阶级政策。由限制到消灭富农阶级	84
第五章 社会主义农业机械化与电气化	95—113
第一节 我国农业机械化的经济前提	95
第二节 农业机械化的技术经济特点与我国实现农业机械化的具体步骤	97
第三节 我国机器拖拉机站的建设及其与农业社之间的相互关系	104
第四节 社会主义农业电气化	108
第六章 社会主义农业中的劳动	114—136
第一节 我国农业中的劳动资源及其利用	11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农业劳动的协作与分工·····	130
第三节	社会主义农业的劳动报酬·····	125
第四节	社会主义农业的劳动生产率·····	130
第七章	社会主义农业中的土地利用与集约经营·····	137—167
第一节	土地在农业中的作用。我国的土地资源·····	137
第二节	开垦荒地和扩大复种面积是增加我国播种面积的有效办法·····	146
第三节	社会主义农业的集约化·····	158
第八章	社会主义农业的计划化·····	168—192
第一节	农业计划工作的任务与农业计划的特点·····	168
第二节	农业计划体制·····	174
第三节	农业计划的形式与主要内容·····	179
第九章	农产品的国家采购制度与价格政策·····	193—219
第一节	农业商品率及其国民经济意义·····	193
第二节	国家采购农产品的主要形式·····	198
第三节	农产品的价格政策及其在發展农业生产中的作用·····	210

第一章 引言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农业体系

农业是借人类的劳动，利用自然的活力和动植物的天然生活机能，摄取并蓄积太阳能的生产部门。

农业生产是社会生产的一个组成部分，它要服从社会生产发展的一般规律。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为了维护资产阶级利益，粉饰资本主义制度，硬要否认这一客观存在的事实。他们主张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农业可以不沿着资本主义道路发展，他们伪造的论据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大经济优越于小经济的学说，关于资本主义集中规律的理论，只适用于工业而不适用于农业。列宁彻底地粉碎了这种反动的理论，列宁在深刻地研究了許多国家的农业发展的情况后指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农业和工业同样地必然沿着资本主义道路发展。

资本主义在农业中发展的结果，虽然提高了生产力，但同时也造成了不可克服的矛盾。如：农民阶级分化，广大劳动农民破产，农业人口过剩，农业危机，大批失业人口存在，劳动农民绝对贫困化等。所以正如列宁所指出的“在农民中间，没有一个经济现象不是具有着为资本主义制度所专门固有的矛盾形态。”到了垄断资本主义时期，这些矛盾则日益尖锐，日益深刻。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因为消灭了资本主义经济体系，废除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建立了巩固的社会主义农业体系，所以农业的发展是受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支配。社会主义农业体系首先在苏联建立并日益巩固和发展。目前在人民民主国家和我国，社会主义农业体系业已取得或即将取得绝对的统治地位。

建立社会主义农业体系是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建設的总学說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社会主义农业体系的胜利，也就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胜利。

社会主义农业体系根本不同于資本主义农业体系，社会主义农业体系的基本特征是：第一，社会主义农业体系是由建立在生产資料社会主义所有制基础上的集体农庄、机器拖拉机站和国营农場所構成，其中沒有人剝削人的現象，沒有上述的資本主义农业所固有的矛盾。社会主义农业是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的要求發展的，因而它的發展也就符合于全社会劳动者的切身利益，能够使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得到最完滿的結合。

第二，社会主义农业体系同时也是按照国民經济有計劃按比例發展的規律的要求發展的，它能够保証工农業的正确比例，保証农业內部各生产部門、各生产要素的正确比例，以及保証农业在地区上的合理配置。因而社会主义农业也就能够而且必然要消除資本主义社会中所固有的工农業脫节、地区配置極端不平衡等十分不合理的現象，从而为合理地利用物質資源和劳动力、全面而充分地滿足劳动人民的需要开辟了广闊的道路。

第三，社会主义农业發展不仅要求有高度的物質技术基础，同时也为物質技术基础的日益巩固提供了可能。如苏联在革命前或集体化前，农业的生产工具是十分落后的，在技术装备上大大地落后于一些先进的資本主义国家；但是，当社会主义农业建成后，随着大工业的發展，农业的物質技术基础也就日益巩固和發展，并逐漸地赶上和超过了最發达的資本主义国家。

这里应当指出的是：建立这种有高度技术装备和巨大規模的社会主义农业企业并不需要千百万农民群众的破产，这是社会主义农业和資本主义农业發展的根本区别之一。

第四，所有上述一切，决定了社会主义农业体系能够迅速地提高商品率和劳动生产率，能够按照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原则进行生产。

社会主义农业体系并不是自发地产生的，它是在工人阶级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后，由共产党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农业建设的学说，领导千百万劳动农民，在激烈的阶级斗争中建立起来的。

社会主义农业是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部门，农业必须与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特别是与工业相适应地发展。工业虽然是国民经济的主体，工业的发展虽然对农业的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但是工业的发展必须以农业与其相适应的发展为前提，这是因为农业为工业提供粮食和原料，为工业积累资金，是工业品的广阔市场。对于工业来说，如果没有粮食和原料，没有资金，没有市场，那是不堪想象的。所以，工业与农业相适应发展的课题乃是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一个首要的课题，正确地解决这一课题也是最艰巨的任务，对于我们来讲，正确地认识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大家知道，我国是一个拥有6亿人口而农民占人口5/6以上的大国，这个根本特点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所丝毫不可忽视的；因此，在保证重工业优先发展的条件下，在保证工人阶级对农民领导的条件下，我们必须切实注意5亿农民在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重要作用，切实注意农业发展对于工业发展的重要性。

第二节 农业经济学的对象和任务

经济科学的任务就是发现和研究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以便为党和政府制定纲领、决定政治路线、制定国民经济计划提供科学的依据。

从广义上来讲，经济科学并不仅包括政治经济学一门科学，而且还包括有其他一些科学，如部门经济学、经济地理学等。政治经济学在各部门经济学中起主导作用。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们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研究人类社会各个发展阶段上社会的物质资料生产和分配规律的科学，是研究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经济过程的科学。社会

主义政治经济学是研究支配着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發生、發展与向共产主义的高級阶段过渡的規律。至于各部門的經濟發展的特点，經濟規律在国民經济各不同部門內的具体作用等，則不能包括在政治经济学所研究的範圍之內。要解决这許多問題，仅政治经济学一門科学是無能为力的。因此，适应于社会主义建設發展的需要，便陸續地产生了部門經济学和其他經濟科学。部門經济学是研究政治经济学所揭示的社会主义經濟規律在个别部門特有条件下的作用，以及从这些規律的要求出發制定經濟政策方面的各項措施。

因此，农業經济学所研究的是：社会主义經濟規律在社会主义农業中的作用，以及解决党和国家对农業所提出的政治經濟任务的途徑和方法。

由于我們是把部門經济学的存在与国民經济各部門的所有条件联系起来观察的，我們就必須把社会主义农業固有的特点加以簡單的敘述，因为这些特点决定着农業經济学作为一門独立科学的存在。关于社会主义农業所固有的特点我們可以从兩方面考察：

首先，在社会主义农業中集体农庄(或农業生产合作社)生产占絕大的比重，集体农庄虽然也是社会主义性質的企業，但是它与建立在全民所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企業却有着重大的差別。集体农庄的生产既建立在全民所有制的基础上，又建立在集团所有制的基础上，由此，也就产生了集体农庄在組織上和經濟上的許多特点。諸如：集体农庄公有經濟的建立，劳动組織和劳动报酬的形式，集体农庄的再生产以及集体农庄的管理等都有着与国营企業不同的特点，而这些特点产生的經濟基础乃是集体农庄的集团所有制。

其次，农業生产的一个最大特点是經濟的再生产与自然的生产相交織，由此也就产生了在农業中生产時間与工作時間悬殊大，土地有着特殊的作用，农業專門化必須与全面發展相結合等，这些特点虽然是由自然的原因引起的，但是当我們利用經濟規律时必须密切地注意这些特点，才能收到用最少的支出生产最多的农产品的效果。

农業經济学所負担的任务是与农業在国民經济中的地位密切联

系的，前面我們已經講過了農業是國民經濟中一個重要的生產部門，尤其是在我國的國民經濟中，農業有着特殊重要的意義。

目前，我國加入高級社的農戶約占全國農戶總數的90%以上。我國長期分散的個體的小農經濟已被根本改造，完全社會主義性質的農業社已成為我國農業中的主導形式。此外，我國已建立起機耕國營農場和大型國營牧場454處，拖拉機站325個。

農業合作化的偉大勝利大大解放了農村的生产力，激發了廣大農民的生产積極性與創造性，提高了農民的勞動出勤率 and 勞動生產率，為我國農業生產的發展和農民的物質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开辟了廣闊的道路。

面臨着這樣一個偉大變革的時代，農業經濟學應負的任務是十分艱巨的。農業經濟學應當以協助完成黨所提出的十二年農業發展綱要(草案)作為自己的中心任務。為此，農業經濟學者應當依據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社會主義農業建設的學說，依據蘇聯和其他人民民主國家社會主義農業建設的豐富經驗並結合我國的具體情況對下面一些重大問題作深入的研究：

首先我們應當認真研究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農業發展道路和農業社會主義改造的理論，並在此基礎上全面地總結我國具體條件下農業合作化的特點和經驗，以及論證農業合作化的無比優越性。

其次，農業經濟學應當研究農業機械化與電氣化，農業中的勞動，土地的利用和農業集約化，農業計劃化，農產品收購，農業的配備與專門化，以及社會主義農業企業的擴大再生產與積累等問題。

最後，農業經濟學應當研究各基本農業部門的生產經濟問題，其中包括糧食生產經濟，技術作物生產經濟，畜牧業與飼料生產經濟，蔬菜生產經濟，果樹生產經濟以及亞熱帶作物生產經濟等問題。

深刻地研究上述重大的農業經濟問題已是迫不及待的任務，因此，這些問題也就構成了本課程的基本內容。

農業生產的發展不能離開千百万農民群眾的實踐，所以我們應當特別重視理論與實踐的聯繫，重視先進經驗的總結和推廣。必須用

辯證唯物主義的方法進行研究工作，並經常進行反對教條主義的鬥爭。

社會主義農業經濟學是一門具有鮮明的黨性的社會科學，它是服務於工人階級的解放事業和我國社會主義建設事業的。因此，同資產階級的反動的農業經濟理論作不調和的鬥爭，揭露資本主義農業的實質，乃是社會主義農業經濟學的經常任務。

還必須指出，在科學之間雖然有着嚴密的分工，但是，它們絕不是彼此毫無聯繫而孤立存在的。農業經濟學和許多科學，如政治經濟學，農業統計學，農業技術學，經濟地理學，農業企業組織與計劃學等都有着緊密的聯繫，因此，我們還必須密切地注意這些科學的發展。

第二章 社会主义农业在苏联的胜利和发展

第一节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与土地问题的解决

共产党非常重视土地问题，因为这是关于工人阶级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与在社会主义革命中的同盟者、关于胜利地完成社会主义革命以及关于吸引千百万农民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问题。

土地纲领是党的总纲领中不可分割的部分。在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前，共产党的土地纲领是以列宁的下列原理为依据而制定的。

1. 无产阶级领导资产阶级民主革命；
2. 无产阶级在革命各阶段上与农民结成联盟；
3. 把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

列宁认为，解决俄国土地问题唯一的办法是土地国有化。土地国有化是共产党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土地纲领的中心内容。

土地国有化是列宁在深刻地分析了俄国农村中的经济关系和各阶级、各阶层的经济利益后得出来的结论。

大家知道，沙皇政府在农民运动的压力下，被迫于1861年宣布废除了农奴制，其目的是：保持地主所有制；保持地主在经济上控制农民的权力和保证地主经济有廉价的劳动力；供给地主改建自己经济的资本、争取足够的时间使农奴制过渡到资本主义。所以，改革后，俄国农业中资本主义虽然有了较迅速的发展，但是资本主义的发展并不是毫无阻碍的。改革后，俄国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特点是：资

本主义發展的兩種形式——普魯士式与美国式的激烈斗争。维护前一發展形式的有地主、资本家和地主阶级的国家。维护后一發展形式的有工人和农民。

两种形式斗争的焦点是关于土地问题的态度。俄国土地问题的实质是：农业中严重地残存着封建的土地关系。这首先表现在地主土地占有制占绝对的统治地位。这一事实可用下面的材料说明：

	戶 数 (百万)	土地数 (百万俄亩)	平均每戶所 有土地数 (俄亩)
甲、备受农奴制剥削的破产农民	10.5	75.0	7.0
乙、中农	1.0	15.0	15.0
丙、农民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地产占有者	1.5	70.0	46.0
丁、农奴制大地占有者	0.03	70.0	2,933.0
共 計	13.03	230.0	17.6
按戶分配情形不明的地产	—	50.0	—
总 計	13.03	280.0	21.4

材料来源：列宁：“社会民主党在一九〇五至一九〇七年第一次俄国革命中的土地纲领”，苏联外国文书籍出版社1950年中文版，第15页。

既然绝大部分土地掌握在地主阶级手中做为盘剥农民的工具，而广大农民几乎没有土地、没有发展生产的基本条件，那么，广大农民为争夺土地同地主阶级进行残酷的斗争便成了不可避免的事情。在这一斗争中，地主阶级和农民对土地私有制的态度存在着根本的分歧。在地主看来，土地私有制是地主土地占有制的基础，是对付农民的武器，是大量私有地产的“合理”证据。在农民看来，土地私有制则是地主阶级拥有大量土地这种极不合理现象的掩护。

在俄国的土地关系中，封建残余的另一种表现是份地占有制。当时在同一省或同一县就有数十种不同的农民等级，等级以内甚至在同一个村中农民还按类区分，因而形成十分混乱的土地关系。同时农

民被束縛在份地上，既無權出賣它，又無權放棄它，所以份地占有制是農民經濟發展的桎梏，農民不僅仇恨地主土地占有制，而且也仇恨份地占有制。農民要求掃除一切中世紀的殘余，以便為農業的自由自在的發展建立良好的條件，而土地國有化正是實現農民這一要求的革命手段。所以，在這種條件下，正如列寧所指出的“全部黑邦派地主，全部反革命資產階級（十月黨人和立憲民主黨人都在內）都表示擁護土地私有制，全體農民和整個無產階級則反對土地私有制”^①。

共產黨堅決地捍衛了土地國有化，提出了革命的戰略口號（聯合全體農民，反對沙皇和地主，中立資產階級，為資產階級民主革命而奮鬥），同時和各種各樣的反動黨派進行了不調和的鬥爭。當資產階級民主革命已經轉變為社會主義革命時，列寧又重新考查了土地問題，列寧指出，資產階級臨時政府並未絲毫動搖沙皇政府的物質基礎——地主土地占有制，因此必須把農民革命進行到底，必須實現土地國有化。

可是，在新的革命階段，推翻資產階級政權建立無產階級專政已成為無產階級的中心任務。而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任務只能在社會主義革命勝利的進程中附帶解決。

適應於新的歷史條件，在共產黨的土地綱領中除去包括原有的要求外，又增添了新的內容。土地綱領規定，在社會主義革命勝利條件下，國有土地歸貧、雇農代表蘇維埃管理，而且各級黨組織應當教育貧苦農民不要迷戀於小農經濟制度，不要打碎有良好技術裝備的大規模的地主經濟，而要利用其基礎建立公共的農業。此外，根據階級力量 and 革命任務的變化，黨提出了新的戰略口號：聯合貧農，反對城鄉資本主義，中立中農，為建立無產階級政權而奮鬥。所有這一切均表明：在新的革命階段，共產黨的土地綱領不僅要動員農民徹底完成資產階級民主性的土地制度的轉變，而且要動員農民在無產階級領導下完成社會主義革命。

^① 列寧：“社會民主黨在一九〇五至一九〇七年第一次俄國革命中的土地綱領”，蘇聯外國文書籍出版局1950年中文版，第261頁。

偉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为实现共产党的土地綱領，滿足多少年来貧苦农民渴望土地的要求，提供了根本的条件。在第二次全俄苏維埃代表大会上，根据列宁同志的建議，制定了土地法令。法令中規定：沒收地主階級的土地并在此基础上实行全部土地国有。根据这个法令农民毫無代价的获得了1亿5千万俄亩的土地，这些土地从前都握在地主、資產階級、皇室、寺院和教堂的手里。农民摆脱了每年向地主繳納7亿金盧布地租的重担，免除了拖欠农民土地銀行13亿金盧布的債務。一切地下蘊藏(石油，煤，矿源等)，森林，水流都轉归人民所有了。

在社会主义革命条件下实现土地国有化的意义在于：首先，它永远地彻底地消灭了封建殘余，消灭了絕對地租，它使广大的貧苦农民無代价地获得了發展生产的基本条件，激發了他們的生产積極性；其次，它为农業的社会主义改造創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这是因为：

(1)土地国有化对一般生产資料私有制是一个严重的打击，(2)国家掌握了象土地这一农業中的基本生产資料后，也就便于建立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农業企業，(3)它消除了农民对自己小块土地的依賴，使他們易于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所以，列宁同志指出：“土地国有不只是資產階級革命底‘最后一言’，而且是走向社会主义去的一个步驟。”^①

土地法令有極其重大的世界历史意义。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在有利于劳动农民的条件下解决了土地問題。土地法令向全世界劳动农民指出，他們只有从無产階級手里才能無代价地获得土地。

苏維埃政权在解决土地所有制問題的同时，也解决了关于土地的使用方式問題，根据列宁的意見，党完全採納了农民在委托書中所提出的土地平均使用的原則。

固然，农民的上述要求是不符合共产党人的土地綱領的精神，但是，共产党人还是支持他們，同意把这一要求載入土地法令中。因为党認為有决定性意义的問題是無产階級和貧农已經取得了政权，实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一九〇五至一九〇七年第一次俄国革命中的土地綱領”，苏联外国文書籍出版社1950年中文版，第206、207頁。

行了土地国有，而土地平均使用仅仅是一个枝节的问题，党支持农民的要求，就能更有利于巩固工人阶级和农民的联盟，加强无产阶级的领导作用，从而便于动员和组织革命队伍。而且党相信在实践中，农民会受到深刻的教育。列宁特别深刻地阐述了党的这一策略思想。列宁说：“……我们既是民主政府，就不能不顾及下层民众的决议，那怕我们是不同意这个决议的。把这个决议运用到实际中去，在各地实行起来，农民自己就会在生活考验中懂得，究竟真理何在。”^①

土地法令和以后公布的“关于土地社会化”法令在农村的贯彻，遭到了地主阶级和富农的反抗，依靠巩固的工农联盟的强大社会力量，共产党击溃了腐朽势力的反抗，彻底地、永远地解决了土地问题，同时引导农民向社会主义道路迈进。

第二节 列宁的合作社计划及其实现

无产阶级革命的中心任务是建成社会主义社会。在工业中，社会主义革命所遇到的是高度集中的大生产，因此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可以把大资本家的财产没收作为全民财产，并用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方法在工业中建立起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

但在农业中所遇到的则是千百万小私有的农民经济。这些小农能否与日益发展的社会主义工业长久地并存下去？在小农经济基础上能否使基本农民群众的生活日益富足？不把小农经济变成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社会主义社会能否建成？对这一系列的问题，列宁的合作社计划给予了科学的答案。

对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的小农经济的命运和前途，马克思和恩格斯曾有精辟的分析。恩格斯在“法德农民问题”一书中详尽地论证了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后对待小农的正确态度。恩格斯指出，共产党应尽全力帮助小农提高生产，改善他们的状况。但事实上，依靠小农

^① “列宁文选”两卷集，第2卷，苏联外国文书籍出版社1949年中文版，第284页。

的落后生产改善他們的狀況是很难办到的。小农經濟狀況的根本改善，只有在他們过渡到公有的协作經濟后才能实现。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革命的迫切要求，列宁同志依据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全面地研究了把小农經濟引上社会主义軌道的問題。

早在十月革命前，列宁在制定布尔什維克党土地綱領时即曾強調指出，依靠小农生产是不能摆脱貧困和落后的。列宁在“我国革命中無产阶级的任务”一書中說：“無产阶级政党应当反对社会革命党人中所流行的那些小资产阶级的辞句和政策，特别是什么‘消費’标准額或‘劳动’标准額以及‘土地社会化’等等的空談，而說明出，在商品生产下的小經濟制度，决不能使人类免除群众生活貧困与遭受压迫的状况。”十月革命胜利和土地国有化实现后，列宁又屡次地指出：对小农經濟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必要。在全俄土地部、貧农委员会和公社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列宁說：“假若城市工人不喚起农村無产阶级的、农村貧民，劳动农民，極偉大的土地变革（十月革命宣布廢除土地私有制，宣布土地社会化）必然会是一紙公文……象战前那样生活下去已不可能，而且象个体小农經濟那样浪费人力劳动也不能繼續下去，假若由这种分散的小經濟过渡到公共經濟，劳动生产率就会提高一倍和兩倍，农業和人类生产中的人类劳动就会节省一倍和兩倍。”在同一演說中列宁更进一步地指出了农業社会主义改造乃是关系到工人阶级革命的成败問題。“……城市的工人阶级在十月革命中就非常坚决地想把这个革命引上这个軌道（社会主义軌道——編者注），但假若在农村中找不到自觉的、坚定的、一致的支持，工人阶级是永远不能胜利地使革命走上这个軌道的。”

摆在苏联共产党和列宁面前的更复杂的任务是：根据小农經濟的特点和客觀經濟規律的要求制定出改造小农經濟的途徑。

把小农的私有制变为社会主义所有制，不能采取象对待剝削者的态度，小农經濟虽然与資本主义經濟都是建筑在生产資料私有制的基础上，属于同一类型的經濟，但是它們二者之間却有着根本的區別。小农是利用自己和家庭成員的劳动进行經營，小农是劳动者而不

是剝削者，这一点是小农和靠剝削雇佣劳动經營的資本主义經濟的根本区别。作为劳动者的农民是反对剝削和压迫，是工人階級最可靠的同盟者。对小农采取剝夺，乃是一种犯罪的行为，它要葬送工人階級的全部革命事業。因此把小农經濟变成社会主义經濟必須采取这样一种道路：易于为农民接受和了解，不断巩固工农联盟并加强工人階級对农民的領導作用以及保証消灭階級使全体农民变为社会主义劳动者。

列宁的偉大功績在于，找到了改造小农經濟的唯一正确道路。列宁认为通过合作社而且只有通过合作社才能胜利地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困难任务。

合作社是資本主义时代的产物，它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已存在有一百多年，但从未有过而且也不可能有改造农业的作用。那么为什么在工人階級專政下合作社具有如此巨大的作用呢？这是由于合作社的作用与国家政权的性質和国民經济命脉掌握在那一个階級手中有着內在的联系。

在資本主义国家內，由于資本主义生产关系占統治地位，国家政权归地主和資本家掌握，所以合作社是由剝削广大农民群众的資产階級所統治，資本家和地主借助于国家的权力实现对合作社的政治領導，决定合作社活动的政治路綫。在無产階級專政下，無产階級国家依据社会主义經濟規律的要求，实现对合作社的領導，决定合作社活动的政治路綫，确定合作社领导人員的成分。列宁在批判改良主义的思想时說道：“現在，即自十月革命以来，且不管新經濟政策怎样（在这方面，反而應該說，正由于有新經濟政策的緣故），我国的合作制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关于这層，未必所有的人都了解。在旧日合作制提倡者的理想中，曾有过許多幻想。他們的这种幻想常常令人可笑。为什么說这是他們的幻想呢？因为他们不了解工人階級为推翻剝削者統治的这一政治斗争底重大基本意义。現在，我国已推翻了剝削者的統治，現在，在旧日合作制提倡者理想中許多曾經是幻想，甚至是奇談，甚至是庸俗不堪的东西，都日益变成最明显的现实事物